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、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1年8月12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

张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其原定任期为2020年10月30日至2023年10月29日，辞职后张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81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035%。张涛先生离任后，将继续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其作出的承诺对其股份进行管理。

公司对张涛先生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12日